

##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选举职工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公司法》《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体职工代表民主表决，选举闫海平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职工董事（简历附后），任期与本届董事会相同。

本次职工董事选举完成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特此公告。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8日

附件：

### 闫海平先生简历

闫海平，男，1974年5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公司办公室副科长、科长、主任助理。现任公司办公室主任。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闫海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也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